

证券代码：600565

证券简称：迪马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6 号

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证券停复牌情况：适用

因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,根据相关要求,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：

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停复牌类型	停牌起始日	停牌期间	停牌终止日	复牌日
600565	迪马股份	A 股 停牌	2024/4/30	全天	2024/4/30	2024/5/6

- 停牌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。
- 实施起始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。
- 实施后 A 股简称为 ST 迪马。

第一节 股票种类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（一）股票种类与简称

A 股股票简称由“迪马股份”变更为“ST 迪马”；

（二）股票代码仍为“600565”；

（三）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为：2024 年 5 月 6 日

第二节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公司 2021 年、2022 年、202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，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、经营成果进行审计，出具了带“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”段落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4]第 ZI10337 号）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六）项规定，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

第三节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2 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停牌 1 天，2024 年 5 月 6 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，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

为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持续经营问题，紧跟市场行情的变化及时调整业务方向及节奏，在稳定保交楼保交付部分的同时，加强轻资产转换及非房业务拓展，提升自身“造血”能力；加强与各债权人的全方位协调，积极推进公司化债工作；继续加强与金融机构的沟通，努力争取金融机构的理解、获得贷款展期支持；在确保项目开发建设进度平稳有序推进的同时，加强项目销售及回款管理，合理规划项目运营节点，以确保资金回笼效率与资金支付节奏相匹配，保障公司流动性的安全稳定，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。

第五节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部门：董秘办

联系地址：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东原 1891D 馆 4 楼

电话：023-81155758

电子信箱：cqdimagf@163.com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